

北京福星晓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

(王爱俭)

本人作为北京福星晓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尽职尽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出席了公司2014年的相关会议，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现将一年的工作情况向各位股东进行汇报：

一、出席公司会议及投票情况

2014年度，9次董事会和3次股东大会本人均亲自出席，对提交董事会的议案认真审议，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充分沟通，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的建议，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公司在2014年度召集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2014年度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没有提出异议的情况。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二、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

2014年度任期内，本人勤勉尽责，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的相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积极研究分析，发挥独立董事专业优势，严格审核、重点研究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的科学性、合理性及对公司的影响，并进行了事前认可及发表意见。

本人认为公司2014年审议的重大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两会审议和表决重大事项的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本人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2014年对公司及国内子公司等进行现场考察，详实地听取了相关人员的汇报。同时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其他专门时间，对公司进行调查和了解，与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交流，听取相关专项工作报告，以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内部控制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募集资金使用及项目进展情况；并通过电话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沟通，时刻关注公司外部环境、市场的变化及媒体对公司的相关报道。

四、 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2014年度，本人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各专业委员会按照相关要求对公司定期报告、募集资金使用、融资计划方案和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达成意见后向董事会提出了专业委员会意见。

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严格按照《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参与了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召集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并就公司的内部审计、内部控制、季报和中报等定期报告事项进行了审阅。在公司2014年报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认真听取管理层对公司全年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了解、掌握2014年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仔细审阅相关资料，并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有效沟通，勤勉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维护审计的独立性。

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召集参与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对高管提名人员专业背景进行考察，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

五、 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及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在2014年内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务，对公司的研发创新、生产经营、财务管理等情况，利用参加董事会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情况进行了解，多次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于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在董事会上发表意见、行使职权，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公司治理情况等监督进行监督和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 培训和学习情况

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一直注重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积极参加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组织的独立董事培训和公司以各种方式组织的相关培训，更全面地了解上市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七. 其他工作情况

- 1、报告期内，没有对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非董事会议案的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 2、报告期内，没有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 3、报告期内，没有独立董事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发生；
- 4、报告期内，没有独立董事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2014年度，本人积极主动、专业高效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独立判断和决策，为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经营管理进步提出了合理化建议。2015年度，本人将继续本着认真、勤勉、谨慎的工作精神，按照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履行好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好独立董事的作用，利用自己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建设性的建议和意见，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本人也衷心希望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稳健经营、规范运作，不断增强盈利能力，使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报告完毕！

独立董事：王爱俭

2015年3月6日